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AMEN YAN PALACE BIRD'S NEST INDUSTRY CO., LTD.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497)

**於2024年3月25日舉行之
臨時股東大會的投票表決結果**

茲提述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7日之臨時股東大會(「臨時股東大會」)通告及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3月7日之通函(「通函」)。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本次臨時股東大會於2024年3月25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假座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前埔路188號才子匯22樓舉行。臨時股東大會由董事長黃健先生主持。

董事會欣然宣佈，於臨時股東大會上，臨時股東大會通告所載之所有建議決議案均已獲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

於臨時股東大會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65,500,000股，其中328,919,300股股份為H股及136,580,700股股份為未上市股份。所有該等股份的持有人均有權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有提呈之決議案。出席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及股東委任代理人人數為7人。持有合共329,086,540股具表決權股份(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70.70%)的股東已親身或委任代理人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於2024年3月25日舉行之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特別決議案		票數 (佔票數之概約百分比(%))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建議採納H股激勵計劃。	323,268,675 (98.23%)	5,817,865 (1.77%)	0 (0.00%)
2.	審議及批准建議授權董事會及 或授權人士辦理H股激勵計劃有關事宜。	327,435,340 (99.50%)	1,651,200 (0.50%)	0 (0.00%)

由於第1項及第2項決議案獲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並有權於會上投票的股東(包括其代理人)所持表決權超過三分之二的票數贊成，故該等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所有九名董事均親身或透過電子方式出席臨時股東大會。

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臨時股東大會但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之規定放棄投票贊成所提呈之決議案。概無股東表示有意於臨時股東大會上就有關決議案投反對票或放棄投票。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就臨時股東大會上提呈之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本公司的H股證券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臨時股東大會上擔任H股及未上市股份之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廈門燕之屋燕窩產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黃健

香港，2024年3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黃健先生、鄭文濱先生、李有泉先生及黃丹艷女士；(ii)非執行董事劉震先生及王亞龍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肖偉先生、陳愛華先生及林曉波先生。